



秦皇岛市海洋和渔业局 行政处罚决定书

秦海渔北新（渔政）罚（2022）6号

田圣泉，男，汉，1975. [REDACTED]，身份证 13032219750 [REDACTED] 2817，冀北新渔养 04480 船长，昌黎县团林乡 [REDACTED] 村：

当事人田圣泉未依法取得捕捞许可证擅自进行捕捞及使用禁用渔具一案，2022 年 01 月 13 日 22 时 30 分，北戴河新区海洋和渔业局海洋综合执法大队在执行海上检查任务时，在坐标 N39° 34.248'，E119° 31.003 处发现当事人渔船携带拖曳水冲齿耙刺网正在行驶，于同日依法立案调查。经检查发现你船为养殖渔船，船名为冀北新渔养 04480，船上 4 人，携带有拖曳水冲齿耙刺网一套，渔获物海肠、海蛭 5 千克（渔获物鲜活，倾倒入海放生）。渔政执法人员对船只、当事人、网具、渔获物进行了现场检查和拍照，对船长田圣泉进行了询问并制作《询问笔录》。01 月 14 日，船长田圣泉提供了渔船证件、船长身份证。

经本机关依法调查，现查明：你驾驶的船为渔船冀北新渔养 04480，船长 13.5 米，船体为木质，黑色船体。2022 年 1 月 13 日 18 时从大河口港出发，出海时船上携带拖曳水冲齿耙刺网一套。到蒲河口航道南 4 海里处开始进行捕捞作业。22 时 30 分，你船携带拖曳水冲齿耙刺网返回时，被北戴河新区海洋和渔业局海洋综合执法大队渔政执法人员当场查获。查获时，你船位置是 N39° 34.248'，E119° 31.003 海域，属于河北省秦皇岛北戴河新区海域，有渔获物海肠、海蛭 5 千克。至此，案件事实已经查明。

上述事实，主要有以下证据证明：

证据一：船证书复印件共 3 份，证明渔船持证情况。

证据二：船长田圣泉身份证复印件 1 份，证明田圣泉身份。

证据三：《现场检查笔录》1 份，证明当事人的违法事实和现场情况。

证据四：《询问笔录》1 份，证明当事人的违法事实和案发经过。

证据五：现场照片 4 张，证明当事人的违法现场和现场检查情况。

本机关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作出了《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本机关因无法联系到当事人（手机短信、微信发送文件照片，已不在身份证地址居住），2024 年 12 月 10 日将田圣泉《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在政府官网进行公示及码头张贴公示、公告，2025 年 2 月 10 日公示期满，当事人未在法定期限内进行陈述、申辩和申请听证。

本机关认为：当事人田圣泉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第二十三条，构成未依法取得捕捞许可证擅自进行捕捞的违法行为。依据《农业部关于禁止使用双船单片多囊拖网等十三种渔具的通告》规定，该船使用拖曳水冲齿耙刺网属于禁用网具，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第三十条构成使用禁用的渔具进行捕捞的违法行为。对使用禁用渔具、捕捞方法进行捕的违法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第三十八条使用禁用的渔具、捕捞方法和小于最小网目尺寸的网具进行捕捞或者渔获物中幼鱼超过规定比例的，没收渔获物和违法所得，处五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没收渔具，吊销捕捞许可证；情节特别严重的，可以没收渔船；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依据《河北省农业行政裁量权基准》使用禁用的渔具、捕捞方法进行捕捞，“违法捕捞渔获物海洋在 500 公斤以下或价值 5000 元以下的属于违法较轻范围，罚款幅度为没收渔获物和违法所得，并处 10000 元以下罚款”，处罚人民币 7000 元整。

对未依法取得捕捞许可证擅自进行捕捞的违法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第四十一条未依法取得捕捞许可证擅自进行捕捞的，没收渔获物和违法所得，并处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并可以没收渔具和渔船。依据《河北省农业行政裁量权基准》未依法取得捕捞许可证擅自进行捕捞，“违法捕捞渔获物海洋在 500 公斤以下或价值 5000 元以下的属于违法较轻范围，罚款幅度为没收渔获物和违法所得，并处 25000 元以下罚款”，处罚人民

币 18000 元整。

综上所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渔业法》依据《河北省农业行政裁量权基准》之规定，本机关作出如下处罚决定：

1. 共计罚款人民币 25000 元整；
2. 没收渔获物海肠、海蛰 5 千克。

当事人必须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 15 日内持本决定书到秦皇岛市海洋和渔业局通过电子支付系统缴纳罚（没）款。逾期不按规定缴纳罚款的，每日按罚款数额的 3%加处罚款。

当事人对本处罚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秦皇岛市人民政府或河北省农业农村厅申请行政复议；或者六个月内向天津海事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期间，本处罚决定不停止执行。

当事人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也不履行本行政处罚决定的，本机关将依法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罚没许可证编号：证罚字第 07000016 号

缴款账户：秦皇岛市财政局

缴款账号：634013010000002150

秦皇岛市海洋和渔业局

2025 年 2 月 20 日